

55-7.3 职业培训补贴申领

1. **事项名称:** 职业培训补贴申领;
2. **事项简述:** 符合条件的培训人员在与人社部门签订协议的委托承担政府补贴项目培训机构(简称培训机构)范围内,选择参加相应专业(工种)的培训。
3. **办理材料:**
 - (1)《培训(鉴定)资金申请表》;
 - (2)《职业培训(鉴定)补贴花名册》;
 - (3)《就业技能培训鉴定明细表》;
 - (4)《职业培训(鉴定)补贴个人情况表》;
 - (5)职业培训机构开具的行政事业性收费收据(或税务发票);
4. **办理方式:** 现场递交
5. **办理流程:** 资料齐全、填写内容完整上报,培训管理部门初审,市人社部门复审、公示,财政部门审批拨付。
6. **结果送达:** 电话通知方式告知培训机构经办人。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无收费;
8. **办事时间:** 上午 8:30-12:00; 下午 13:00-17:00(国家法定节假日除外);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阜新市细河区民族街北段,市公安局道西,阜新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人社服务专区。
10. **咨询查询途径:** 0418-2826936;
11. **监督投诉渠道:** 0418-3385385